

# 臺南市政府辦理 110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傳統射箭代表隊 選手遴選計畫

## 一、目標：

為遴選本市參加110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傳統射箭代表隊選手，藉以切磋技能、觀摩學習，提升本市原住民族人傳統運動技能，並傳承原住民族文化，為本市爭取最佳成績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##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土城高中

## 四、活動日期與時間：

(一) 日期：109年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

(二) 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5時

(三) 活動地點：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（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五段265號）

## 六、競賽分組：

1. 少年組12米

2. 青少年15米

3. 公開組18米

各組各錄取男、女3名（含備取1名），共計18名為代表隊成員。

## 七、甄選資格：

### (一) 戶籍規定：

1. 凡中華民國國民具有原住民身分，並於109年9月20日前在臺南市設籍者均可參賽。

2. 比賽報到時請攜帶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備註欄不可空白)及身分證進行檢錄。

### (二) 年齡規定：

1. 少年男女組：限97年9月1日至99年8月31日出生者。

2. 青少年男女組：限94年9月1日至97年8月31日出生者。

3. 公開男女組：限94年8月31日以前出生者。

(三) 報名方式與截止日期：採個人報名，請於 11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5時30分前以下列式報名：

1. 報名表(附件1)傳真：06-2990185 (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文教社福科)。
2. 郵寄或親送：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文教社福科 (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)，簡小姐收 (06-2991111\*8222)。

八、競賽內容與規定：

(一) 報到與檢錄：各參賽選手請於上午9點前完成報到與檢錄，逾時恕不受理檢錄，賽程以大會現場為之。

(二) 開幕與規則說明：當日上午10時30分。

(三) 遴選弓箭規定：

1. 參加選手應自備原住民傳統弓、箭。
2. 弓、木弓或竹弓，比賽以單體木弓或單體竹弓為主，不得使用竹、木片層壓、弓臂與弓身連結、組合式弓。
3. 弓長度、磅數弓弦材質不限。
4. 不得加反曲弓稍 (一體成型的材質可以彎成弓稍、不可加成) 裝置各型瞄準器，亦不得在弓窗或其他地方刻畫點線以供瞄準用。(弦線不得加裝吻釦輔助瞄準用)
5. 竹或木不分開、不分段、一體木或一體竹片原則下所製弓具，允許在握把處以木或竹加強弓身結構。
6. 箭：箭桿以箭竹取材，箭頭長釘材質不限，比賽禁止使用刀片式或三角形箭頭，箭尾不可裝貼羽毛或其它材料，箭尾槽不得使用塑膠製品。(每支箭在箭尾註記序號或英文名字縮寫，如附圖一)
7. 比賽當天由檢錄組檢查弓、箭，規格不符者不能參加比賽。

附圖一



(四) 比賽方式：原則如下，但大會保留依報名人數狀況調整比賽方式之權利。

1. 初賽：每位選手射2局，每局2回，每回射6箭，共24箭，總分240分，各組取12名進入決賽。

2. 決賽：每位選手射1局，每局2回，每回射6箭，共12箭，總分120分，各組取6名（含1員備選）代表本市參加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傳統射箭競賽。

(五) 箭靶及計分方式：

1. 靶墊：附圖二：一律採環形山豬分數靶進行賽事。



- (1)含9塊一體成型之方形發泡靶心，尺寸為44\*44\*14.5公分(正負2公分)。
  - (2)可排列組合成國際標準規格之132\*132公分(正負4公分靶面)。
  - (3)搭配不同硬度組合之pe發泡靶心，無膠合。
  - (4)各面間的溝槽為4.5公分(正負2公分)
  - (5)木製或鐵製外框。
2. 靶紙約90\*70公分。
  3. 靶紙中心高度130公分
  4. 計分方式：10. 9. 8. 7. 6. 5. 4. 3. 2. 1. 脫靶或0分計M。
  5. 射出的箭以任何方式脫離箭靶，如掉落地上或穿過箭靶等，以脫靶0分計。
  6. 箭射中箭靶上之箭尾，該箭之分數以前一箭之分數計。
  7. 箭未射出前以任何形式掉落地面，在雙腳同時未移動的前提下，以手或弓具取回，則可繼續射出該箭。否則，以射出1箭計（0分）。
  8. 每回射6箭，每多射1箭，除扣除多射之箭數(取最高分)外，另扣除6箭最

高分1箭，餘此類推。

9. 裁判口令尚未完成即開始射擊時，將扣該回6箭最高分2箭。

10. 時間終了後經裁判口令宣佈，仍繼續射箭者，將扣該回6箭最高分2箭。

11. 團隊及個人之合計總分，以記錄組裁判審核之分數為準。

(六) 射箭程序（射箭指揮口令）：以裁判長之口令為準

1. 唱名：唱名後選手才能進入預備線就位。

2. 哨聲二響就發射線就位。

3. 哨聲一響開始發射。

4. 哨聲三響停止發射，至靶前計分拔箭。

5. 看靶--射手與裁判一起看靶計分→拔箭→回射擊線。

(七) 靶場射箭規範：

1. 全體射手在靶場上必須依裁判指揮之口令就定位，不得隨意進，入比賽場地，以維安全。

2. 每回6支箭射箭時間，限時2分鐘，逾時不予計分。

3. 所有參賽射手，須於大會指定之射箭區域內使用弓箭，禁止在會場範圍內任意上箭拉弓，違者取消該名參賽資格。若因而發生意外，肇事者負全部之刑責和賠償之責任。

4. 在任何時間及地點，弓箭嚴禁將箭頭對人瞄準或於比賽場地外之活動場所隨意拉弓瞄準，違者取消其所有參賽資格。

(八) 同分之處理：先比較個人得10分多者為優勝，次依序比9. 8. 7. 6. 5. 4. 3. 2. 1. 分多者為優勝。若無法分出勝負，則比較個人得0分（M）少者為優勝。仍無法分出勝負者，則以抽籤或猜拳決定之。

附件 1

「109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-傳統射箭項目競賽」

臺南市代表隊徵選報名表

參賽組別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開男子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開女子組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男子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女子組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男子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年女子組	
姓 名	身 分 證字號	出 生 日 期	戶 籍 地 址	連 絡 電 話

- 備註：一、請詳細填寫參賽之組別以利分組編排。  
 二、本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可自行影印。  
 三、自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 30 分截止，以兀列方式報名，逾時不候。  
 1. 傳真：06-2990185  
 2. 親送或郵寄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簡小姐收（06-2991111\*8222）  
 四、比賽報到當日請攜帶戶籍謄本（或戶口名簿）及身分證（或駕照）查驗身分。

附件 2

「110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-傳統射箭項」

臺南市代表隊遴選活動行程表
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1	0900~1000	報到&開放練習	
2	1000~1030	開幕&規則說明	
3	1030~1100	少年男子組預賽	
3	1100~1130	少年女子組預賽	
4	1130~1230	少年男、女子組決賽 &午餐休息	
	1300~1330	青少年男子組預賽	
4	1330~1400	青少年女子組預賽	
5	1400~1445	公開女子組預賽	
6	1445~1530	公開男子組預賽	
7	1530~1600	青少年男子組決賽	
8	1600~1630	青少年女子組決賽	
9	1630~1700	公開女子組決賽	
10	1700~1730	公開男子組決賽	
11	1730~	頒獎&閉幕	